



小额索赔法院

公民指南

Simplified Chinese Translation

Interpreter Services Program/SCO

Translated November 2009

第八版

2006 年印刷

俄亥俄州司法会议与俄亥俄州律师基金会联合出版。

SMALL CLAIMS COURT: A CITIZENS GUIDE

Simplified Chinese (Translated November 2009)

Provided by the Interpreter Services Program of the Supreme Court of Ohio

The English version of this form and other information is available at:

<http://www.supremecourt.ohio.gov/JCS/interpreterSvcs/forms>

本指南仅可作为参考，不应作为法律建言使用。如果您需要法律建言，请与律师联系。

本指南为您介绍小额索赔法院的规则和程序。您所在法院的具体规则和程序有与该内容不同的可能。请您所在的法院核实当地的规则。

本小额索赔法院指南由俄亥俄州司法会议、俄亥俄州律师基金会和您所在的法院作为一项公共事业提供。

该指南由俄亥俄州司法会议印刷并颁发各法庭。

*65 South Front Street, 4th Floor
Columbus, Ohio 43215-3431
Phone: 614-387-9750 Fax: 614-387-9759
www.ohiojudges.org*

SMALL CLAIMS COURT: A CITIZENS GUIDE

本手册仅可作为参考，不应作为法律建言使用。您不应将它视为法律建议。如果您需要具体的法律建议，请与律师联系。

我们尽力通过该指南为您提供准确和最新的信息。但请注意，每个小额索赔法院的程序各不相同，同时法律和规则也随时间而变化。请您务必向听审您的案件或有可能听审您的案件的小额索赔法院获取当今和当地的规则。

本手册为数位作者和编辑的集体工作。原版由俄亥俄州律师基金会在 1994 年出版。之后的版本经俄亥俄州不同法院的法官、行政长官、文书和法庭行政人员审阅，并由俄亥俄州律师基金会和俄亥俄州律师协会工作人员编辑并校对。

该版本由俄亥俄司法会议的 Ulf Nilsson 在以下人员的协助下编辑：David Branstool 法官, Gary Byers 法官, Chris Cook 法官, Susan Goldie 法官, Thomas Herman 法官, Mike Higgins 法官, ThomasJanuzzi 法官, Mel Kemmer 法官, William Lauber 法官, Deborah LeBarron 法官, Doug Lenhart 法官, Elizabeth Mattingly 法官, Steven McIlvaine 法官, John Musson 法官, Joseph Newlin 法官, Deborah Nicastro 法官, Dwight Osterud 法官, George Parker 法官, Eileen Pruett 法官, Heydy Rapeport 法官, Carol Robb 法官, Beth Root 法官, Ken Spanagel 法官, John Street 法官, David Sunderman 法官, Mary Grace 退休法官 Trimboli, Barbara Valponi 法官, 和 Diane Vettori 法官。

1994, 1997, 2001 年版权

为俄亥俄州律师基金会所有

2006 年版权

为俄亥俄司法会议和俄亥俄州律师基金会所有

SMALL CLAIMS COURT: A CITIZENS GUIDE

Simplified Chinese (Translated November 2009)

Provided by the Interpreter Services Program of the Supreme Court of Ohio

The English version of this form and other information is available at:

<http://www.supremecourt.ohio.gov/JCS/interpreterSvcs/forms>

目录

引言	2
什么是小额索赔法院？	2
小额索赔法院受理哪些案件？	3
在小额索赔法院可以起诉谁，谁可以起诉？	4
我在哪里提出索赔？	5
我如何提出索赔？	5
费用将是多少？	7
整个过程将花多长时间？	8
我被人起诉了！该怎么办？	8
什么是调解？	11
如果听审之前索赔已被解决呢？	12
如何为我的案件做好准备？	12
如果我不出庭听审将怎样？	15
听审时我将做些什么？	15
如果我不同意审判结果该怎样？	16
关于偿还欠款	17
我如何获取我的金额？	18
如何在执行裁决方面得到帮助？	19
如何寻找可以被查封或扣押的财产？	20
如何获取判决留置权？它有什么用？	21
如果我在支付被判金额方面需要帮助该怎样？	22
我在哪里可以得到更多信息？	24
需要记住的要点	25

SMALL CLAIMS COURT: A CITIZENS GUIDE

引言

本手册叙述俄亥俄小额索赔法庭的相关信息。目的是帮助将在小额索赔法庭进行起诉的人士，与小额索赔法庭案件所涉及的当事各方。

我们尽力通过该指南为您介绍俄亥俄州小额索赔法庭的情况，但请您同时与听审您的案子或有可能听审您的案子的法庭联系。法律可能在此手册更新之后有所更改，而且小额索赔法庭之间也有细微区别。您必须对当地的规则、程序和费用有所了解。希望这本手册能帮助您熟悉小额索赔法庭的运作以及应该向当地法庭询问的一些问题。

还请记住每个人，包括您和您的小额索赔案中的其它当事方，都有请律师的权利。虽然请律师代言一般来说是有益的，但是您需要仔细考虑益处与其涉及的费用。向律师进行一次简短的咨询将对您有帮助，同时费用较低。

。

什么是小额索赔法院？

俄亥俄州法律要求每个县以及市法院设立一个小额索赔司，通称为小额索赔法院（请参见俄亥俄州修正法典第 1925 章）。小额索赔法院的目的是在花费不多的情况下公平、迅速地解决小纠纷。

小额索赔法院的程序比其它法庭案件的程序简单。听审是非正式的：没有陪审团，案件由县或市法院的法官，或者“行政长官”（即法官任命的合格的律师）裁决，费用比其它案件少。许多小额索赔法院晚上开庭。大城市区域的小额索赔法院还有可能在住宅区设有办公室。

小额索赔法院相对简单的性质使得人们更容易不经律师处理自己的案件。但是任何选择请律师的人士都可以带律师出庭小额索赔法院。

小额索赔法院受理哪些案件？

小额索赔案件和其它起诉一样，但因所涉及的钱财数目较小，所以不适合在费用较高的普通法庭起诉。

小额索赔法院能解决许多涉及钱财数目不大的普通纠纷。常见的小额索赔法院案件包括租户索要押金，房东索要没付的租金或者对财产的损坏，顾客针对瑕疵商品索要赔款，商业或者贸易人员要求付清未付票据，车主针对小型事故索要赔偿，雇员、保姆、女佣和杂务工等索要欠缺的工资。

可通过小额索赔法院解决的案件的一些限制：

1. 只限解决金钱索赔。小额索赔法院不能发布禁令、保护令或者强制令，不能批准离婚，不能命令某人归还财产。小额索赔法院只能解决金钱索赔。
2. 索赔数额不能超过 \$3,000 (不包括利息和索要的法庭费用)。索赔数额最高为\$3,000, 可以提出的反索赔或者交叉索赔只能为 (每项) \$3,000 或者更少。

不论金额数目多少，小额索赔法院不予受理下类诉讼：诽谤、毁谤诉讼，恶意起诉，与惩罚性的损失赔偿相关的诉讼，或者通过指定人或代理人递交的诉讼 (如保险公司人员代表客户提出的诉讼；但是政府机构可以通过代理人提出某些诉讼)。

SMALL CLAIMS COURT: A CITIZENS GUIDE

Simplified Chinese (Translated November 2009)

Provided by the Interpreter Services Program of the Supreme Court of Ohio

The English version of this form and other information is available at:

<http://www.supremecourt.ohio.gov/JCS/interpreterSvcs/forms>

4. 小额索赔法院不能解决向俄亥俄州政府机构或者美国政府和其机构提出的索赔。

如果您对您的案件是否符合这些标准仍有疑问，可能需要向律师做咨询。法庭工作人员也许可以就问题 1 和问题 2 为您做出解答，但是如果对问题 3 有任何疑问，请向律师咨询以得到解答。

在以下情况中，提出诉讼时符合小额索赔标准的案件有可能被转交到其它法院：

如果某个案件最初包含一项金额为\$3,000 或者更少的索赔，但之后包含金额超过\$3,000 的索赔，则将被转移到县法庭或市法庭的民事司。

如果案件中的当事方中有一方提出请求，该案件则有可能被转移到县法庭或者市法庭的民事司。

在小额索赔法院可以起诉谁，谁可以起诉？

一般说来，任何年满 18 岁的人都可以在小额索赔法院进行起诉或者被人起诉。不到 18 岁的青少年可以通过父母或监护人提出起诉。

公司、一些合作伙伴和有限责任公司可以在小额索赔法院起诉或被起诉。**如果您是此类组织的高级职员或者雇员，并代表您的组织涉及于小额索赔法院的案件，在向法庭提交任何文件之前请先向律师做咨询。**您可以就纠纷中您这一方呈上证据，但是您不可进行辩护。如果您代表您的组织在法庭辩护，则有可能违反与未经授权从事法律工作相关的规定——即使您所做的但是是填写表格、提交文件。为避免违反这些规定，请与律师联系以了解您代表您的组织可以和不可以进行的工作。请注意法庭工作人员不可以就此问题给您建议。

如果您起诉的是一家公司，则必须确定其性质为独资、合资还是集团。请打电话到 614-466-2655 与俄亥俄州务卿办公室联系或者访问 www.sos.state.oh.us 网站以查明。您也可以就此向负责营业执照记录的县审计官，或者可能拥有合资记录的县档案官询问。

我在哪里提出索赔？

您必须把您的索赔提交给对您的案件有司法管辖权的县级或者市级法庭的小额索赔司。

请使用以下两个标准判定哪个法庭有司法管辖权：

1. 如果您向小额索赔法院提出的索赔基于发生在该法院地区的交易或者事件，该小额索赔法院则有司法管辖权。
2. 不论交易或者事件的发生地，如果被告（被告的人或者组织）——或者被告之一（如果超过一位被告），——居住或者其主要业务地点在某个小额索赔法院的地区内，该法院则有司法管辖权。

这意味着可能不止一个法院对您的案件有司法管辖权。如果是这样，选其中之一提交索赔。

请查询所有可能拥有司法管辖权的法庭的地区界限。您可以电话给每个可能有司法管辖权的法庭，询问以上第一条和第二条中所提到的地点是否在该法庭的司法管辖权的范围内。请将索赔提交给一所有司法管辖权的法院。

我如何提出索赔？

您向小额索赔法院提交一份正式索赔声明时，则开始了小额索赔的诉讼。声明书的内容必须说明索赔的性质和数额。

在提交正式索赔之前，我们建议您做最后一次解决纠纷的努力（这并不是要求）。您可以给可能成为被告的一方寄一封挂号信，并要求邮件回执。信的内容可详细也可简单。您的信至少要总结您索赔的基本事实并说出索要金钱的数额。阅读信之后，被告也许会付全部索赔数额或者做出合理的让步。

如果您决定提出小额索赔起诉，请与有司法管辖权的县级或者市级法庭联系。请向法庭询问工作时间，小额索赔案立案的费用，以及当地对小额索赔案立案有无任何其它要求。请记住法庭工作人员不可以给您法律建议或者以任何方式评估您要提交的索赔。但是他们允许也有能力为您解释提交索赔时需要带些什么。

如果您的索赔不能在该法庭立案，请询问正确法庭的名称、地址和电话号码并与那个法庭联系。

您去法庭提交您的案件时，至少需要携带以下信息：

1. 被告的全名（与企业名称，如适用）、地址和电话号码；
2. 一份列出支持您案件的证据的清单。有些法庭要求您把证据和索赔一起提交，有些法庭没有这种要求—请在您到达法庭提交诉讼之前询问清楚，并保存所有您提交的文件的副本；
3. 您所有证人的姓名和地址；与
4. 足够的现金以付立案费。

您的法庭有可能问您提供其它信息或物品—在抵达提交索赔地之前请务必问清楚。

在大多数法庭提出索赔时需要填写一份小额赔偿的专用表格。请务必完整填写此表，适用清晰的语言。

SMALL CLAIMS COURT: A CITIZENS GUIDE

Simplified Chinese (Translated November 2009)

Provided by the Interpreter Services Program of the Supreme Court of Ohio

The English version of this form and other information is available at:

<http://www.supremecourt.ohio.gov/JCS/interpreterSvcs/forms>

用正体或者字迹清楚地书写。尽可能简要地说明您的索赔的性质、情况和数额。

有几点要特别注意。

提出索赔额时，请仔细考虑您是否希望将任何判决金额的利息与法庭全部费用的补偿加进去。如果是，则务必在您的起诉书里索要赔偿，赔偿费的利息，和全部法庭费用的补偿，包括执行判决的费用（即从另一方那儿获取付款的费用）。请注意俄亥俄法律不容许您就在准备、提交案件上所花费的时间，或者出庭所花费的时间要求工资补偿。

查明被告是否是**现役军人**。联邦法律为现役军人提供某些保护，法庭将问被告的兵役状况。

法庭必须正式通知被告他或她已被人起诉，而**提供可用于通知被告人的地址是您的责任**。正式的通知必须送达——或者“侍送”给被告人。法庭一般将通知以挂号信的形式寄往被告的家庭地址或者商业地址。收信回执，由任何年满 16 岁者签名后，即证明通知已经收到。然后可以开始审案。但是，如果挂号信未能送达被告而被退回，案件则不能被审理。如果出现这种情况，请向法庭工作人员咨询其它侍送的方法。

费用将是多少？

每个法庭都设有立案费。请给法庭打电话询问费用。如果您计划给证人发传票，也请询问该费用。

如果您付不起这些费用，可以向法庭提交一份贫穷宣誓书并要求免除费用。法庭工作人员可以教您如何提交该宣誓书。法庭将告知您宣誓书是否被接受。

如果法庭承认您付不起这些费用，您可以免费提交索赔。但是如果法庭不承认，您则需付费。

一般而言，您有可能收回自己所付的法庭费用和利息。请务必在要求收回损失和利息的同时要求对方承担法庭费用。

整个过程将花多长时间？

提交案件时，法庭按要求设立一个初审日期，最早不早于立案后十五天，最晚不晚过立案后四十天。之后的进展可能将初审日期推迟几天，但一般可以预计法庭将在四十天内听审您的案件。

我被人起诉了！该怎么办？

如果有人立案要向您进行小额索赔，法庭会给您正式通知。通知和附件将为您提供重要信息：原告的姓名和地址，索赔的依据和数额，立案索赔之法庭的名称和地址，以及您必须出庭参与解决索赔的日期和时间。

法庭的正式通知还会告诉您如何回复原告的索赔。当然，您回复的性质取决于您对赔偿的看法。但是不管您的看法如何，请务必遵循法庭的指令，作出您认为是正当的回复。

有些法庭会要求您书面回复对您提出的索赔；有些法庭没有这种要求。如果您对正式通知有任何疑问，请与法庭联系并核对。即使法庭不要求书面回复，准备一份书面总结仍是明智的。

无论您是否提交一份书面声明，无论您是否默认对您提出的索赔，**您必须按正式通知指定的日期和时间出庭听审。**当然，如果

索赔已经全面解决并正式撤销，听审将被取消。请参见第 12 页“如果听审之前索赔已被解决呢？”。

以下是几种常见的回复对您提出的索赔的选择方案。法庭正式通知您被人起诉的通知书可能要求您以不同的方式回复。**如果下面的建议和正式通知有矛盾，请遵循正式通知里的指示。**

根据您对索赔的看法，您有以下几种选择。

如果您认为原告的索赔是公平的，可以交付原告索赔的全额，外加法庭费用，此事则得以了解决。请参见第 12 页“如果听审之前索赔已被解决呢？”。

如果您认为原告的索赔是部分公平的，可以认可那部分，否认其余部分。

如果您认为原告的索赔是完全不公平的，可以否认您欠任何东西。

如果您认为原告实际上欠您钱，可以用叫作“反索赔”提出您的索赔作为回答。

如果原告提出了数名被告的姓名，而且您希望向其中一名被告要求索赔，可以对那位被告提出索赔，即“交叉索赔”。

如果原告的索赔不包括某些解决纠纷所必须涉及的当事方，您可以提出“第三方案赔”请求法庭召来此等人士或实体。

如果您要提交反索赔，交叉索赔和第三方案赔，请询问法庭应该如何提交。同时请考虑以下几点：

您的索赔：您必须解释为什么您认为每项索赔是合理的并做好呈上证据的准备。请记住法庭工作人员不能就您的索赔的好坏作出评估，但是他们可以为您提供相关表格并解释提交索赔的程序。

数额：如果您认为原告或者其他被告欠您钱，您应该考虑要求索赔，索赔额的利息，和全部法庭费用，包括执行反索赔或交叉索赔判决所需的费用。

第三方：如果您认为案件应该涉及另一方或者多方，因为他（们）同您一起或他（们）而不是您，对索赔负有全部或者部分责任，那么您得提交第三方索赔。请务必说明每个应该加入到索赔案中的另一方的完整姓名和地址，以及您认为那一方或多方应该被加入到索赔案中的理由。

期限：反索赔和交叉索赔必须向提出原始索赔的那个法庭提交并在对原告的原始索赔进行听审之前的七天前提交。请向法庭询问第三方索赔的期限。

正式通知：每项索赔的各方都必须收到一份正式通知—所有索赔必须“侍送”给他们。请务必问清法庭工作人员您所提交的反索赔或者交叉索赔或第三方索赔是如何侍送或者送达给有关各方的。法庭可能会将反索赔和/或者交叉索赔送达给各方，**或者可能要求您将其送达给各方并呈上各方已经收到的证据。**（例如，法庭可能要求您用挂号信通知各方并呈上邮件回执作为证据。）

不管您如何回应，一定要尽早回应。除非与正式通知一起到达的指令另有要求，并且除非您的回复包括以上提到的任何新增索赔，法庭收到您回复的日期不能晚于正式通知上所说明的您必须

出庭听审为索赔辩护的日子之前的那个工作日。这意味着，如果听审安排在八月六日星期一，法庭最晚必须在八月三日星期五收到您的回复。如果您无法将回复按时交给法庭，请致电法庭。

最后请记住一个重要的格式要求：您与案件相关的所有通讯必须清晰地显示出法庭寄给您的通知上面的案件编号。如果您的回复没有这个号码，文书可能无法将您的回复归入正确的案档，造成审案被推迟，或者法官无法知晓您的立场。

有些程序因法庭而异。请务必阅读并遵循附随法庭正式通知的指示条文。如果您对程序和限期有任何疑问，请与法庭联系。

什么是调解？

几乎在所有较大的法庭，和许多较小的法庭，法庭会安排一位调解人帮助您和另一方努力达成协议。调解人不是法官也不会裁决您的案件或者给您法律建言。

调解听证会是一种在法庭监督下举行的会议，原告和被告通过会议讨论其纠纷的各个方面，并试图在不举行正式听审的情况下解决纠纷。调解听证会是保密的。如果双方无法通过调解达成协议，法庭将就案件举行正式庭审，而在调解过程中泄露的信息将不被正式庭审使用。

请尽力利用调解听证会这一机会！调解听证会没有庭审正式而且能覆盖与索赔相关的、范围广泛的问题：这有可能是说出您所有忧虑，聆听另一方的忧虑，就一方欠另一方金钱以外的问题达成协议的唯一机会。

通过调解，双方可能会达到一个比法庭强制的判决更合适的解决方案。

一般在案件的数个阶段里都有调解服务：您可能在提交案件之前有举行法庭听证会的权利，您可能有权在庭审之前的任何一天，或甚至当天安排调解。有些法庭要求您出席调解听证会。请核查您的法庭的当地规则，如有疑问请联系法庭。

如果听审之前索赔已被解决呢？

如果您提交了小额索赔，而且被告向您付了双方妥协的数额，以解决索赔，您应该书面通知法庭。请务必向法庭问清您是否需要填写专门的表格或者写一份个人声明以说明索赔已经解决。有关您已被解决索赔的书面通知将被归档，您的案件将被撤销。

请注意法庭不会归还您已经交付的费用或其它法庭费用。您与被告达成的解决方案应该包含这些费用。

如果您被人起诉，而且您和原告达成了您认为解决了全部索赔的协议，请要求原告提供一份书面确认函和提交给法庭的协议通知的复印件。如果您在安排的案件听审日期之前没收到法庭有关撤销案件的通知，请与法庭联系以核实您的案件的确已经解决并已被撤销。

如何为我的案件做好准备？

不管您是原告还是被告，您在正式听审（审判）时需要为法官陈述相关的事实并尽力说服法官他或她应作出对您有利的判决。

在听审之前，收集您的所有证据，与证人联系，并为案件起草一份提纲。

证据可以包括：

- √ 您的证言，
- √ 证人的证言，
- √ 书面文件，如销货收据、合同书、租约、保证书、借据、欠条、备忘录、笔记、信件、邮件回执、无人领取信件的通知等等，
- √ 与案件有关的物品——例如一件您就此提出索赔或者辩护的劣质商品，
- √ 照片或者图表，如关于某些物品损坏程度或事故发生现场的照片或者图表。

总而言之，任何有助于您的案件的物品都可以作为证据。

但是：**请与您的法庭核实当地与证据有关的规定。**许多法庭不接受宣誓书——即某人作出的与案件事实有关的书面声明——而要求所有证人出庭作证。许多法庭要求您提供若干份书面文件和照片的副本。核实您计划呈上的证据是否会被法庭认可是您的责任。

某些种类的证人证言是很有用的证据。例如，当工艺不良或者工艺不合格是重要问题时，专业维修人员可以成为很好的证人。有益的证人还可以包括朋友、邻居或熟悉事件或者交易的某些过程或方面的局外人。

在听审之前**和您的证人交谈**是必要而且合适的。您必须问他们知道些什么，是否愿意作证。与证人交谈时，告诉他们要诚实地作证。请记住您的证人可能也必须回答另一当事方的问题。听审临近时，请再次和您的证人联系，确定他们同意作证并核实听审的时间和地点。

如果某位证人不愿意作证，您可以要求法庭命令该证人作证。这种命令叫传票。请询问法庭如何申请传票—您需知道限期(请在听审日的数日之前询问！)，传票的传达(如何确定证人收到传票的官方通知)和与传票相关的额外费用。

多少证据才算足够？ 该问题没有一个简易答案—在某些情况下，您自己的证言也许就已足够，但是您也有可能需要其它证言或者证据。一个确定您需要多少证据的方法是假设自己是法官，并假设您不知道案件的事实，然后问自己：“在这个案件里的一方需要提供哪些证据以说服我事实证明我应作出一个对他、她或它有利的裁决？”

比证据数量更重要的是证据的**质量**。您的证人应该让人觉得可信—他们应该是对他们所作证之事实有直接知识的人士而且是可以信赖的个人。像收据、合同、照片和其它物品应该清晰易懂，不应有人怀疑它们的真实性。请记住另一方会呈上与您的证人和证据相冲突的证人、证据。您应保证您的案件基于最好的证言和证据。

在把您的证据，包括您自己和其他证人的证言，收集好之后，将您希望提出以支持您的索赔或者辩护的**要点纳入一个提纲**。按照您希望上呈的循序列出一个证据和证人的名单。陈述您版本的事件或者交易的较好方法是按实际发生的循序陈述，就如讲故事一样。这样，零散的证言和证据就会组成一个关于事件或者交易的完整、易懂的陈述。

如果我不出庭听审将怎样？

如果您不出庭，不管您的索赔或者辩护多么强有力地被支持，您都有可能马上输。

如果某一方听审时不出庭，而且这一方没有给法庭良好的理由，法官能够而且很有可能会对案件作出有利于按期出庭的那一方的裁决。

如果您不能在法庭安排的日期参加听审，在得知您无法出席之后请马上与法庭联系。大多数法庭要求您上交一份推迟听审的书面请求—以本人亲自提交或传真的方式。法庭可以排定另外一个听审日期。如果您在最后一分钟受到妨碍不能出席或者将迟到，请给法庭致电解释您的情况。

听审时我将做些什么？

听审是您出庭的日子—是您上呈索赔、辩护、反索赔、交叉索赔或第三方索赔的机会。不管结果是赢是输，法庭都保证给您这一公平听审的机会。您和另一方都有向法庭上呈案件和证据的机会。

请带上您的证据和证人。为您的文件、照片等等带上足够多的复印件。核实您的证人是否会亲自出庭—大多数法庭不接受证人的书面证词，也不容许证人通过电话出庭。（成本估算有可能是一例外，如果这与您的案件有关，请询问法庭书面成本估算声明是否可以作为证据。）

您的案件有可能和许多小额索赔案件排在一起，法庭开庭时间会较长。请耐心等待您案件的开始时间，呼叫您的案件时请应答。

原告先开始。法官将先要求原告用自己的语言讲述整个案件。原告说完后，法官将要求被告用自己的语言描述整个案件。

说话要简要并且只说事实。请使用您为案件做准备时写的提纲。强调对您有利的要点，解释对您不利的要点。法官可能会打断您进行提问。直接、礼貌、并尽您所能回答问题。

要礼貌——不仅是对法官，对所有的证人和另一方也一样。不管发生什么事，请务必控制自己的情绪。好的风度、镇静的态度以及有条有理的呈述能促进公平有效的听审并给人留下一个正面的印象。

您也许会感到紧张。请放松，作您自己就行了，用自然、轻松的方式呈上您的案件。法官知道您不是律师会酌情考虑。请仔细听法官问您的问题，然后就问题做回答。

听完双方的陈述之后，法官（或行政长官）会做出他或她的裁决。法官也许会在听审最后阶段做出裁决，或告知您索赔案“已经听审并已上交”并在日后发布一份书面裁决。请务必询问法庭您将如何得到有关裁决的通知。

如果我不同意审判结果该怎样？

如果您不同意您案件的审判结果，可能可以继续此案的审判。在这方面各个法庭的做法和限期不同，所以您需要询问法庭将如何继续。

您可以要求法官或行政长官重新考虑您的案件。请询问法庭如何请求重新考虑。

如果一位行政长官审理了您的案件，您可以在行政长官将裁决归档后的 14 天之内提交书面异议声明。您的异议将由一位法官根据法庭确立的程序进行复审。该法官可以认可并采取行政长官的报告，或者加以修改后做出裁决，或者命令重新审判。询问法庭如何对行政长官的裁决提出异议。

如果一位法官审理了您的案件，您可以向对审理您案件的县法庭或市法庭有司法管辖权的上诉法庭提出上诉。

就小额索赔提出上诉非常少见，但有被接受的可能。询问您的法庭如何上诉。

如果您考虑提出异议或者上诉，需要知道以下三件事：

费用。您可能要交额外的案件费用——在某些情形下对行政长官的裁决提出异议需要交费，上诉都要交费。

记录。一般来讲，小额索赔的法庭听审都有记录——可能以录音或者其他方式。如果您提出异议或者上诉，您可能需要付雇用法庭记录人员的费用以便其将录音转换成文字。

代价和复杂程度。上诉过程复杂而且有可能很昂贵。在开始上诉之前，您应该和律师讨论您法律索赔的价值。

关于偿还欠款

如果裁决为另一方欠您钱，请参考下一章节以了解如何获取欠款。

如果裁决为您欠另一方钱，请与获胜方联系并就付款数目和条件进行谈判。付款时，请求对方提供一份书面收据，该收据应说明您向另一方全额支付由法院裁决的欠款。

如果您无法立即全额支付，可以向法官申请分期付款。如果您有严重的经济困难，请见第 22 页“如果我在支付被判金额方面需要帮助该怎样？”中所述的一些选择。

我如何获取我的金额？

您自己必须采取行动强制另一方支付判决的金额。 法庭不会为您收钱。但是如果您采取必要的步骤, 包括支付相关的法庭费用, 法庭会帮助您执行判决 (获取您的金额)。本章节将陈述您获取金额的选择方式, 之后的几个章节会解释如何获取法庭的帮助。

收取判决金额的最佳情况是判定债务人 (判决规定付款的那个人) 自愿付款。如果判定债务人不肯付款, 您可以通过以下三种方式之一得到法庭的帮助: 您可以扣押受制于判决的债务人的个人收入或者银行账户, 获取一份以判定债务人的不动产为抵押的“判决留置权”, 或者抵押并拍卖判定债务人的一些个人财产。

自愿付款。 如有可能, 请与判定债务人商定付款, 选择一次性或分期付款。法庭将规定一个全额付清的日期或命令负债人分期付款。

扣押。 如果判定债务人不肯付款, 强制付款的常见方法是扣押。扣押的意思是法庭命令判定债务人的雇主或者银行从判定债务人的收入或银行账户中提款交给法庭以满足判决结果, 然后法庭再将钱转交给被判定债权人 (即判决为被欠钱的那个人)。

在雇主或者银行向法庭付款的数目方面有些限制。首先, 数额不能超过判定数额。第二, 银行只能使用账户中的钱付款。第三, 如果账户中的资金来源可以直接追溯到工资、社安付款或某种养老金, 此类资金则不能被扣押。第四, 一般来讲雇主所付的数额不能超过判定债务人纯收入的 25%。

您的判定债务人的工资同时受制于其它判决也是有可能的。如果是这样，扣押顺序则是判定债务人的雇主收到扣押令的顺序。扣押令一经生效，有效期则至少为六（6）个月，或者直到还清债务为止，以两者中先到期者为准。所以您可能需要“排队”等待您的扣押令生效。

判决留置权。另外，您还可以获取针对判定债务人拥有或者获得的任何不动产的判决留置权。判决留置权证书不能自动强制债务人付款，但是会让您从判定债务人的不动产里获得扣押权益—如抵押贷款一样。请参见第 21 页“如何获取判决留置权？它有什么用？”。

查封。另一种强制付款的方法是查封。查封的意思是法庭命令没收并拍卖判定债务人的某些私人财产（如值一定金额的汽车、船只、大屏幕电视、有价值的收藏或者其它物品）以支付判定金额。查封比扣押更复杂更花时间，常常成本也更高。如果您在考虑此方案，最好征询律师意见。

您需要法庭的帮助才能启动扣押、查封或者判决留置权。

如何在执行裁决方面得到帮助？

请您与作出对您有利判决的法庭或您的律师联系以在执行裁决方面得到帮助。

如果您从小额索赔法院得到了判决，法庭会帮助您执行裁决—但是只有在您付清法庭费用之后。但是虽然您必须先付清这些法庭费用，但是如果您在提出索赔（或反索赔，交叉索

赔，第三方索赔)时，包含了法庭费用，在判决成功地被执行后，您可以得到这些费用的补偿。

在您付清法庭费用之后，法庭会为您解释一些必要的过程，给您一些适用的表格，并帮助您启动扣押、查封或其它程序以收取判给您的金额。

如果需要法庭采取行动收取判给您的金额，您则必须有耐心和毅力。法律容许判定债务人保留某些物品或者资产（或部分资产），以便判定债务人有维生的基本条件。债权人不能得到这些被豁免的物品或者资产。

如何寻找可以被查封或扣押的财产？

找到判定债务人财产最简单的方法是要求法庭命令判定债务人就他、她或者它的财产和财务回答一个标准问卷。

判决之后，请等三十（30）天。如果在这段时间内判定债务人没有执行付款并且没有作出付款安排，请签发判决书的法庭对判定债务人作“债务人调查”。所谓债务人调查，就是法庭命令判定债务人指出他、她或它的资产、债务和收入。

为了开始这一步骤，有些法庭要求您为判定债务人发一份限期 15 天的通知函。法庭会提供这方面的指示和适用的表格。

有些法庭会举行债务人调查听审，您可以参加，而其它法庭则给判定债务人发送表格。如果判定债务人拒绝出庭或者拒绝上呈书面信息，他、她或者它可能被藐视法庭并处以罚款、监禁或者两者并罚。债务人调查将为您提供采取行动以执行判决所需的信息。这些信息将透露，比如说，被告在什么地方工作、生活；他、她或它在哪家银行设有账户；他、她或它是否拥有不动产等等。

如何获取判决留置权？它有什么用？

您可以通过向判定债务人的不动产所在县的民事上诉法庭的文书提交一份“判决证明书”，获取判决留置权。

1. 向听审您案件的法庭获取一份判决证明书。您需要为证明书付数额不多的费用。
2. 使用从债务人调查（参见前面一章）得到的信息，查清判定债务人在哪里有不不动产。县审计员可能也有在这方面对您有帮助的信息。
3. 与判定债务人不动产所在县的民事上诉法庭的文书联系，并询问如何向该法庭提交证明书。提交证明书时您需付数额不多的费用。
4. 如果判定债务人在不止一个县拥有不动产，您可以向所有这些县提交判决证明书。如果您选择向多个县提交判决证明书，请务必从听审您案的法庭获取足够份判决证明书。一般出具证明书的县是判定债务人所居住的县，因此债务人有在该县拥有房产的可能。

归档之后，判决证明书可强制实行对判定债务人在归档证明书的县的不不动产的判决留置权。

基于判决证明书的判决留置权五年之后自动失效。如果到那时判定债务人还未付款，您可以通过获取新的判决证明书更新您的判决留置权。

判决留置权本身不能为您获取金额。您必须取消留置权的赎回权才能获取金额—如取消抵押品的赎回权。取消留置权的赎回权是个复杂的过程；一般需要律师服务。

但是，判决留置权仍然有用。如果判定债务人企图卖您具有部分所有权的不动产或用其重新申请贷款，他、她或它必先付清欠您的金额才能将所有权转给买方。

如果全部付清了欠您的金额，包括法庭费用和利息（如果有的话），取消判决留置权则是您的责任。如果债务方私下出售您具有部分所有权的不动产，并同时付清了欠您的金额，给买方的贷款者（如果有此等人），可以为您提交取消通知。

如果我在支付被判金额方面需要帮助该怎样？

如果法律诉讼或其他原因使您陷入了严重的财务困境，您有以下几种选择：交付托管、定期还债协议、工资所得者计划或者宣布破产。但是，如果您处于困境，您应该寻求专业帮助。法庭工作人员也许知道您该去哪里寻找解决财务问题的免费服务。下面的总结只是一个起点。

如果您不付判定您应付的金额，则可能收到一个“限期 15 天通知”，又叫作“用法庭程序收债的通知”。这是由案件获胜方发给您的，是他或者她请求法庭帮助收债的第一步。通知包括交付托管、定期还债协议的简单介绍。

交付托管是通过您所居住的县或市（或者您工作之地，如果您不居住在俄亥俄州）的法庭作出的安排。受托人将安排把您的部分收入定期份额用于偿还您已清算确定的债务额（已知最终数额的债务），直到全部还清为止。

√ 交付托管的合格条件是您必须已经收到限期 15 天的通知或者收债通知，这是扣押的第一步。

- √ 建立托管您需缴费，一般是托管总数的一小部分。
- √ 如果您建立了托管，扣押将会停止，而且只要您忠实执行托管计划，一般可以使您与您的债权人保持一定的距离。但是，您的某些债权人可能会反对建立托管。
- √ 托管不能防止债权人采取某些行动。例如，债权人可以继续获取判决书，而且可以根据法庭命令扣押并拍卖不受豁免的财产。

定期还债协议由被认可的消费者信贷咨询服务机构制定，和交付托管类似。总体来说，希望建立定期还债协议的人士与消费者信贷咨询服务公司的代表面议决定能否达成协议。如果达成协议，此人—债务人—则将他或她收入的次要部分存入该服务机构，该服务机构再根据协议把资金分发给债权人。被认可的消费者信贷咨询服务机构为债务人免费提供服务。

- √ 不管您是否收到 15 天限期的通知函，您都有建立定期还债协议的资格。
- √ 债权人自动加入定期还债协议。协议一经达成，只要债务人忠实遵守协议，债权人则不可扣押债务人的工资。
- √ 接受此计划的债权人可以采取其它合法行动收债。例如，他们可以扣押银行账户。判定债务人如果没付款，一些债权人还有可能将判定债务人作为抵押的财产扣押并出售。

但一般来讲，只要债务人遵守定期还债协议，参加定期还债协议的债权人不会使用这些或其它合法的收债方式。

另外两个选择需要您与联邦法庭合作：

工资所得者计划是由联邦法庭管理的计划。工资所得者计划和交付托管类似，即债务人收入的一部分被定期用来履行他或她的财务义务直到还清债务为止。根据联邦法律，只要债务人遵守此计划，便可与债权人保持一定的距离。

宣布破产同样由联邦法庭管理。宣布破产则表示将债务人的财产分给债权人，而且债务人可清偿其大多数债务，即使他或她的财产价值不能还清所有债务。

我在哪里可以得到更多信息？

虽然这一章节为您提供一些额外信息的来源，但它不包含所有可能有用的信息的来源。例如，您也可以联系律师，当地律师协会的律师推荐服务处，或者当地的法律协助社团。

如果您对提交小额索赔或者为小额索赔辩护，就小额索赔的判决收债，提交托管申请，达成定期还债协议还有任何疑问，请与将审理或已开始审理您的小额索赔的法院联系。

如果您在考虑申请工资所得者计划或宣布破产，请与律师，当地律师协会的律师推荐服务处，或者当地的法律协助社团联系。

请记住以下要点:

请勿用本手册内的信息代替律师建言。

法庭工作人员不能为您提供法律建言。

请您务必了解您法庭的规则和程序。

请勿错过截止日期。

完成您的责任。

为所有文件保存一份副本。

小额索赔法院只负责解决钱财索赔。